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现就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实施巨型及特种工程子午胎改扩建项目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项目符合行业市场形势和发展趋势，有利于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以优异的产品质量抢占高端市场，对全面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高市场占有率具有重要意义。

二、关于修订《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修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违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此页无正文，为《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吴春岐

许艳华

徐宗宇